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輔導團)
承辦人：康先生
電話：07-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430882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9789974_114308829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健康與體育分團辦理「新興運動－健球計畫」研習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時間及地點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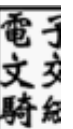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研習時間：114年3月19日(星期三)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前鎮區愛群國民小學(位於高雄市前鎮區二聖二路194號)。

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公、私立國民小學之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，以現場擔任體育教學教師為優先，預計錄取30名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請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線上報名，報名截止日期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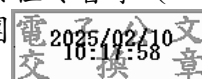


研習日期前一天。研習課程代碼：4556667。研習業務聯繫
請洽詢「輔導團國小健康與體育分團」專任輔導員陳政宏
教師、林銘羣教師。電話：(07)3590116轉223。

五、參加教師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（課務自理），覈實發給研
習時數，全程參與者各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劉文溪校長（高雄市前鎮區愛群國民小學）、教育局吳佳玲督學（以下均紙
本）、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、輔導團健康與體育分團



裝

訂

線

